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21-018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接受商业银行提供综合授信的事项
- 接受财务资助金额：折合人民币 43.53 亿元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无特别风险提示

一、 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 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折合人民币 41.53 亿元，期限一年。并由公司统筹安排，向子公司航天光伏（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航天光伏”）转授信 2,000 万美元；向子公司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神舟新能源”）转授信 5.45 亿元；子公司上海航天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上航控股”）通过公司维好增信方式获取授信 2,000 万美元、2.4 亿元人民币；子公司上海爱斯达克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斯达克”）通过信用方式获取授信 3 亿元；子公司航天光伏（土耳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土耳其公司”）通过信用方式获取授信 900 万美元；子公司 ESTRA Automotive Systems Co., LTD.（以下简称“ESTRA Auto”）通过信用、抵质押等方式获取授信 798 亿韩元；子公司 ESTRA Automotive Systems Poland Sp. z o.o.（以下简称“ESTRA Auto Poland”）通过担保方式获取授信 560 万欧元。

截至 2020 年年底，公司以上述商业银行综合授信获得银行借款余额 15.47

亿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4.12 亿元，开立保函及信用证余额 1.22 亿元，提供担保 1.86 亿元，共计使用商业银行授信折合人民币 22.68 亿元。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 2021 年经营计划，拟在以上授信到期后，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授信额度从原 41.53 亿元（折合人民币）调整至 43.53 亿元（折合人民币），期限一年（起止日期以合同为准），并由公司提供相应信用担保。

2021 年授信额度统筹安排如下：公司向连云港神舟新能源分配 5.45 亿元授信额度；向香港航天光伏分配 2,000 万美元授信额度；香港上航控股通过公司维好增信方式获取 2.40 亿元授信额度；爱斯达克通过自身信用等方式获取授信 4.65 亿元；航天土耳其公司通过自身信用、抵质押等方式获取授信 2,700 万美元；ESTRA Auto 通过自身信用、抵质押等方式获取授信 798 亿韩元；ESTRA Auto Poland 通过担保方式获取授信 560 万欧元。以上授信用于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套期保值、内保外贷、供应链金融等。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总授信额度内，董事会可根据经营需求，调整子公司的授信额度。

（二） 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部分转授信给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审慎测算，是支撑年度目标实现所必需。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